六部门发布《指导意见》，推动能源电子产业发展

相关研究：

1.《周期将探底，把握国产替代与成长主线》 2023.01.11
2.《元太发布新款全彩电子纸，行业有望持续高成长》 2022.12.27
3.《TWS三季度销量增长6%，性能升级趋势明确》 2022.12.20

行业评级：增持

近十二个月行业表现



%	1 个月	3 个月	12 个月
相对收益	-0.72	-2.96	-14.08
绝对收益	6.69	7.76	-26.61

注：相对收益与沪深 300 相比

分析师： 李杰
证书编号： S0500521070001
Tel： (8621) 50293525
Email： lijie5@xcsc.com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88号中国人寿金融中心10楼

核心要点：

❑ **六部门发布《指导意见》，至 2030 年能源电子成为实现双碳的关键力量**

近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六部门关于推动能源电子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导意见》认为：电子信息技术与新能源需求融合的不断深化，继蒸汽机和煤炭、内燃机和石油、电子计算机和核能之后，成为新一轮工业革命的重要标识，并催生以太阳能光伏、新型储能产品、重点终端应用、关键信息技术为主要领域的能源电子产业。目标是，到 2025 年，产业技术创新取得突破，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明显提高，产业生态体系基本建立。到 2030 年，能源电子产业综合实力持续提升，形成与国内外新能源需求相适应的产业规模。能源电子产业成为推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关键力量。

❑ **依托新能源产业竞争优势，推动能源电子技术突破和供给能力提升**

能源电子产业是电子信息技术和新能源需求融合创新产生并快速发展的新兴产业，是生产能源、服务能源、应用能源的电子信息技术及产品的总称，主要包括太阳能光伏、新型储能电池、重点终端应用、关键信息技术及产品等领域。《指导意见》旨在依托我国光伏、锂离子电池等产业竞争优势，从供给侧入手、在制造端发力、以硬科技为导向、以产业化为目标，加快推动能源电子各领域技术突破和产品供给能力提升。为统筹推动现代信息和能源技术、光伏和储能等深度融合，《指导意见》提出三大专项行动，分别侧重发挥太阳能光伏作为新能源生产主力军、新型储能产品作为新能源系统压舱石、关键信息技术作为新能源前进发动机的作用。

❑ **《指导意见》明确多个发展方向，产业有望实现快速增长和升级**

《指导意见》中明确了多个具体发展方向，在太阳能光伏产品及技术供给能力提升行动中，提出晶硅电池、薄膜电池、光伏材料和设备、智能组件及逆变器、系统和运维的具体发展方向。在是新型储能产品及技术供给能力提升行动中，提出锂离子电池、锂电材料及装备、钠离子电池、液流电池、氢储能/燃料电池、超级电容器、其他新型储能技术及产品、电池系统集成、检测评价和回收利用、储能系统智能预警安防的具体发展方向。在能源电子关键信息技术产品供给能力提升行动中，提出光电子器件、功率半导体器件、敏感元件及传感类器件、发光二极管、先进计算及系统、数据监测与运行分析系统的具体发展方向。受益于新能源行业的高景气度，光伏硅片、薄膜电容等能源电子领域的 A 股标的涨幅大幅超越电子行业整体表现。受益于新能源行业的高景气和政策的支持，能源电子有望实现快速增长和产业升级。

❑ **投资建议**

建议关注能源电子相关的国内供应链厂商，给予电子行业“增持”评级。

❑ **风险提示**

能源电子核心产品技术进展不及预期的风险；贸易摩擦加剧的风险。

分析师声明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以独立诚信、谨慎客观、勤勉尽职、公正公平准则出具本报告。本报告准确清晰地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湘财证券投资评级体系（市场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

买入： 未来 6-12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领先市场基准指数 15%以上；

增持： 未来 6-12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领先市场基准指数 5%至 15%；

中性： 未来 6-12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与市场基准指数的变动幅度相差-5%至 5%；

减持： 未来 6-12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落后市场基准指数 5%以上；

卖出： 未来 6-12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落后市场基准指数 15%以上。

重要声明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取得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许可。

本研究报告仅供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由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编写，以合法地获得尽可能可靠、准确、完整的信息为基础，但对上述信息的来源、准确性及完整性不做任何保证。湘财证券研究所将随时补充、修订或更新有关信息，但未必发布。

在任何情况下，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的意见仅供参考，并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征价。本公司及其关联机构、雇员对使用本报告及其内容所引发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概不负责。投资者应明白并理解投资证券及投资产品的目的和当中的风险。在决定投资前，如有需要，投资者务必向专业人士咨询并谨慎抉择。

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我公司的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并可能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多种金融服务。

本报告版权仅为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发布、转发或引用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如征得本公司同意进行引用、刊发的，需在允许的范围内使用，并注明出处为“湘财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如未经本公司授权，私自转载或者转发本报告，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由私自转载或转发者承担。本公司并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